

國立東華大學 100 學年度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及執行 小組與資通安全宣導及執行小組第 1 次會議會議紀錄

壹、時 間：101 年 6 月 6 日 行政會議 13:30~14:30

貳、地 點：行政大樓 303 會議室

參、主 持 人：楊副校長維邦

記錄:楊志偉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(附件一)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。

陸、報告內容 (詳如附件二)

一、保護智慧財產權宣導執行狀況。

二、資通安全宣導及執行情形。

三、個人資料保護法簡介。

捌、提案討論：

〔第一案〕提案單位:資訊與網路中心

案由:為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，提供各單位法律諮詢服務。

決議:邀請徐揮彥老師擔任本校個人資料保護法諮詢顧問，未來若

諮詢案件數量增加，再協調請學校的法律顧問協助。

〔第二案〕提案單位:資訊與網路中心

案由:自動移除學生信箱公告信機制。

決議:公告信系統將事先告知公告期限，並於期限後，或當學

生信箱容量抵達上限比例時，自動刪除信箱中舊有之公告信。

學校會增加公告信系統查詢之服務，使用者可從此服務中查詢

校內各單位公告之各項資料。

捌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為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，各單位宜針對各項辦法規定檢討其適法性。

二、如何有效推廣智慧財產權、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法？

- 舉辦教育訓練宣導校內人員關於個人資料蒐集、處理與利用之正確性，屆時，請各單位必須推派至少一員參加。
- 透過有獎徵答活動方式，有效宣導資訊安全、智慧財產權與個人資料保護法之各項議題，進而提升全校師生與職員的資訊觀念。
- 規劃利用電子報等方式，強化有關智慧財產權、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法之推廣與宣導。

玖、散會